

证券代码：002069

证券简称：獐子岛

公告编号：2020—83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獐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7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，本次会议的通知和会议材料已提前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名，实际出席监事3名，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监事杨育健女士主持本次会议，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并形成了如下决议：

会议以3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。

报告全文于2020年10月29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供投资者查阅。报告正文详见公司于2020年10月29日刊登在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及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>)上的公告（公告编号：2020—82）。

监事会发表结论性审核意见如下：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》的程序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，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特此公告

樟子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0 年 10 月 29 日